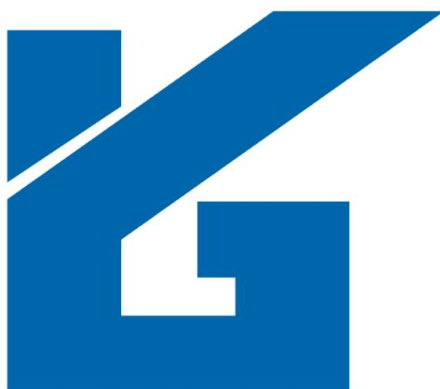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文件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2 日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8月12日 14点30分

会议地点：公司510会议室（河南省济源市荆梁南街1号）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8月12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8月12日的9:15-15:00。

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金刚先生

五、 **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和代表股份数；

（二）提名并通过本次股东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三）审议议案：

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

（五）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宣布本次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七）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八）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文件目录

1、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	---

议案一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为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光锌业”）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需要适时对公司进行融资支持，且长期为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本着互利共赢、协同发展的原则，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豫光集团签订了互保框架协议。根据互保框架协议，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80 亿元，公司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5 亿元。此次互保期限两年，即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现公司拟为关联方豫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豫光锌业在国家开发银行办理的授信业务进行担保，担保额度为 3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已为豫光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豫光锌业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77,800 万元，其中，豫光集团 56,500 万元，豫光锌业 121,3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122,517.11 万元，其中，豫光集团 49,938 万元，豫光锌业 72,529.11 万元。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豫光锌业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9001758377389H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济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盘古路南段 1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任文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

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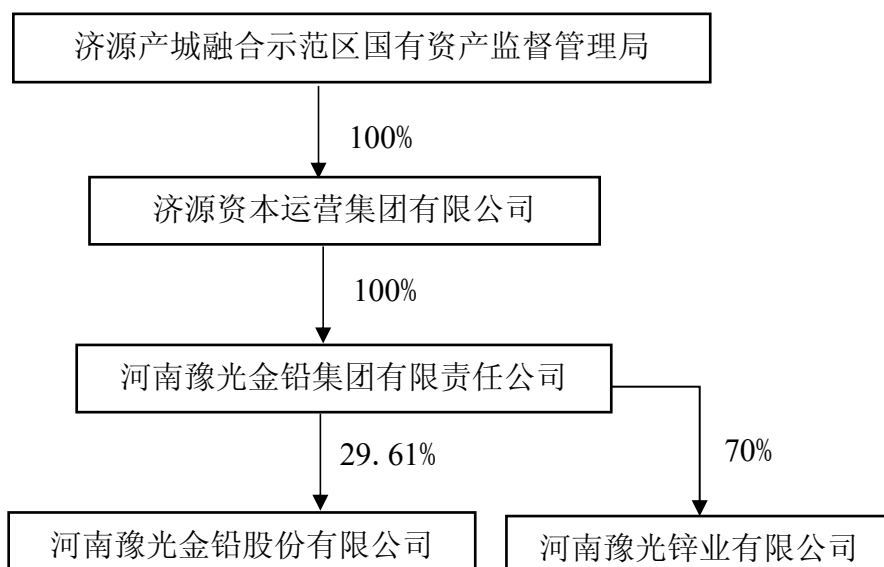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豫光集团持有其 70%的股权，与公司属于同一母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财务指标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8,060.31	551,125.15
负债总额	459,542.12	377,113.81
资产净额	168,518.19	174,011.34
营业收入	207,338.28	845,267.92
净利润	9,019.37	29,011.42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股权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上述

担保额度经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核定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担保有关的其他手续。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豫光集团一直以来积极支持公司发展，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需要对公司进行融资支持，且长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为豫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通过建立互保关系，起到增信的作用，增强整体融资能力，提升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豫光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相关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公司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379,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8.95%；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 20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6.67%；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77,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2.28%。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